# 精选关于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参考范文6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：2024-02-24

*你有读过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吗？跟我们分享看看你的感受吧，写读后感其实也是我们分析书籍内容的过程，我们的写作能力也可以得到提升，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精选关于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参考范文，以供参考，希望对您有帮助。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...*

你有读过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吗？跟我们分享看看你的感受吧，写读后感其实也是我们分析书籍内容的过程，我们的写作能力也可以得到提升，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精选关于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参考范文，以供参考，希望对您有帮助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1

天气很好，阳光洒在屋子里，很暖很热。看完这本书后，我就蒙着被子大哭，嗷嗷大哭。

想家，想到爷爷奶奶，想回去那个小乡村。我不知道人生的意义在哪里，我也不知道每一个人的生命还会有多久。但我总觉得人的生命是有定数的。活一天，少一天。春天，播种的季节，种点草籽，种点吃的粮食，夏天，锄地，喷洒农药；秋天，把种的东西收回来；冬天，炒点瓜子，围着火炉烤红薯烤山楂烤核桃。听起来无趣极了，这习惯的人终究会习惯。我却喜欢这样的日子，一起说说笑笑，一起唠唠嗑，一起做很多无趣的事情，那便是最好的日子。

有人说我很幼稚，刚开始还会喷回去，后来，我也觉得自己幼稚了。我不喜欢时间的流逝，不喜欢每一个人都会离开。可好像人来注定会人往，像是自然规律。我真的是难过极了。说不出来的心情，压抑沉闷。

这本书，我也是在这样的年纪，不管怎么样努力，都活在可能连房租都交不起的阶段。生存很难吗？以前我不觉得很难，觉得只要勤快一点肯定就饿不死。可见，人的欲望也是在不断的增加的，这个时代？谁又会饿死呢？如今的我，像是什么？我也不太清楚。总之是很糟糕的吧。人们都说是自己的选择使之成为了现在的自己。可哪一条选择是容易的呢？到最后我们可能也都会活在一个使自己安心舒心的状态当中。

所以这本书，让我很觉得很伤感。这样的处境，有时候连自己安慰自己的能力都没有了，所以在看这样的书，好像是伤感到了极致。可能最后的最后，我们都会在不断的告别，每一个人都会是桀身一人吧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2

“从前总觉得有些眼前的事情是永恒的，却不知道永恒和拥有只属于时间。”

张嘉佳的文字是有温度的。每个人物在他的笔下都很饱满，平淡却又拥有个性棱角，文字间冒着烟火气。

总之两个字，舒服。

买之初，并不曾想这是本小说。不像其他的故事，主角刘十三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，他不够聪明也不勇敢，像大多数人都会遇到的那样，童年像混杂着各种色彩的琉璃球。屁颠屁颠的给大人帮忙、努力实现小心记录的愿望、遇到人生中第一个喜欢的女孩子、身边还有一群个性纷呈的同学，慢慢地长大，一路到上大学的年纪，开始拥有初恋、舍友、毕业以及第一份正式工作……对应的也会遇到很多坎儿，失恋、同事关系、生老病死以及人生各种意外……

故事点睛的地方就在人物的个性，尤其我觉得刘十三遇到的女人都很不错。外婆王莺莺一生风风火火，开着拖拉机抽着烟靠一个小卖部支持刘十三长大；未兑现的契约女友程霜在不长的年华里用力对待每件事，想说她存在的本身就是一缕光；小朋友球球从小便懂得责任二字；毛婷婷受尽生活的困苦，却依然对弟弟不放弃……这些都会给刘十三带来很多深切隐秘的思考，最终融入他的血肉。

拌拌嘴，绷紧的神经便放松一些，所以生活需要幽默的调剂，需要空气感。就像这个故事。

最近看“十年”这两个字越发深刻，想想自己如今也可以感叹它，便觉生命积淀。拥有两个十年了。前一个十年还是咿呀学语的记忆，这一个十年就纷繁的多。

我们会长大，经历几个十年，总会活成有故事的人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3

生命是有光的，在我熄灭以前，能够照亮你一点，就是我所能做的了。

这本书语言朴实无华，通俗易懂，可是谁能理解刘十三的\'痛，创业创业失败，爱情爰情不顺，等到珍惜的时候。最亲的人已经过世，这世界对他那么不公平，学习那么努力。可是还没有考上理想学府，这是为什么，因为这是他自己的命运。

这本书对我感触最深的是，当刘十三看到那幅画的时候，看到程霜写的“生命是有光的，在我熄灭以前，能够照亮你一点，这就是我所能做的了。我爱你，你要记得我。”

这一刻，我仿佛看到了刘十三的眼泪在眼眶中打转，心想“为什么她要走，她活下来对他是那么重要\"”，写这一段程霜把自己当做一盏灯。在它熄灭以前，也就是在他死之前，能遇见刘十三能帮助刘十三，这就是他自己所能做的了。

另外，让我印象最深的还不是程霜，而是外婆王莺莺，他虽然和刘十三说话语气不是很好，但是从心里面是爱她的，非常非常的爱她的孙子，外婆和程霜患的是同一种病一癌症，外婆保守了半年，终于撑不住了。倒下了，永远离开了云边镇，也离开了他最爱的孙儿，当我知道这个七十多岁的老奶奶开着拖拉机到城市把刘十三接回来。

就是一个大胆的外婆啊，开着拖拉机开了一夜。省道尘土中夜里没灯，王莹莹努力望着前方，泪水和汗水划过周文，一个看不清路的老太太。拖着刘十三毅然的回到云边镇，她的内心早已起伏，生死是早晚的，可惜太快了。马达的突突声中，王莺莺呜咽的声音被掩盖的很好。

在爱的，也逃不过生死离别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4

昨天读完了张嘉佳的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，读到最后还是哭的稀里哗啦，一个快30的男生，还能这样被感动到，不知是我的泪点过低还是小说太感人。是什么原因不重要，重要的是，小说中的那些情节，又触碰到了内心最柔软的地方，甚好。

刚开始读，就觉得文风很熟悉，也许记性比较好，还记得几年前读的《从你的全世界路过》，淳朴又幽默。特别是这次的背景是在农村，就让人感觉有一种亲切的感觉，小时候也是生活在农村，和爷爷奶奶住，上小学之后，周末和假期也会回到爷爷奶奶家，好想他们啊，爷爷现在已经去了另一个世界，希望我的舍不得先生在那里生活的好；奶奶还健在，身体还不错，奶奶加油，争取活到百岁。

书中的主角刘十三，他很努力，但并不是所有的努力都能够有回报，但是他依然努力着，他最后也没能考上清华北大，只是一个普通的大学，毕业之后，工作也没有能够做的很顺利，人生本就如此吧，很难一直顺顺利利的。

感情上他一直忘不掉女神，一直恋恋不舍，直到时间模糊了他的记忆，这也是人生吧，当时觉得天大的事情，若干年后回头看时，也不过尔尔。难过可以，伤心可以，但是不能放弃自己，很庆幸刘十三遇到了程霜，那个女孩带她走了出来，让他明白了什么是爱。

程霜是个那么开朗，又让人那么心疼的姑娘，和病魔抗争了那么久，最终还是离开了，这也是人生吧，无论怎样，竭尽全力，一切随缘。

最后要说一说，刘十三的外婆王莺莺，还记得她最后说，不怪她的女儿离开了她，也许父母只会由衷的希望子女好，哪怕她离开了自己，也没有怨言吧。她得知时日无多后，看着刘十三在外面过得不好，把他绑回家。突然觉得好想爸爸妈妈，一个人再外10年了，是时候回去了吧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5

平淡的故事，无奇的人生，却有一段段剪不断，理还乱的真情。

这部小说讲述了刘十三的成长故事。他从小立志要考清华，要到云边镇外的城市看看。可生活并不能如他所愿，当他踏上大城市的旅途时，他才发现，有些事，再怎么努力也很难成功。他多年寒窗苦读却依旧不得志，考试一塌糊涂；他为初恋千里追随，却惨遭劈腿；他难能可贵觅得一份卖保险的工作，却连续三个月不能突破零销量；他千百倍努力，却依旧无法改变现状。当重重打击让这个曾经满腔热血的青年要绝望时，那个最爱他的外婆王莺莺把他从魔魇中拖回到了最初的云边镇。在那里，王莺莺，程霜，球球以及小镇的乡亲让他再次找回人生的意义，感悟到了真情，也让他学会了在离别中成长。

这本书，让我看到了血浓于水的亲情。王莺莺与刘十三这对婆孙，嘴上互不相饶，在离别时却总是相互牵挂，偷偷给对方塞钱。最记得王莺莺死的第七天，大雪封路，看到冒雪在路上挂起灯笼的那一刻的刘十三，我看到他终于长大了，到他守护外婆了，可那个需要他保护的人却不在了。是啊，人生事事无常，谁也想不到明天会发生什么，趁我们爱的人，爱我们的人都还健在，珍惜和他们在一起的美好时光吧！

热爱生活，勇敢追求是我对这部小说的另一番感悟。那个叫程霜的女孩，从小病魔缠身，一张张病危通知书像阎罗殿发来的邀请书，时刻提醒她死神即将来临，但比起沉默地等待死亡，她更喜欢在有限的生命里做有意义的事。“不是每个人只愿意沉默，不是每个人只愿意等待，会有人怀抱炸药包，贴住高高厚厚的城墙，哪怕粉身碎骨。”程霜就是这样，不畏生死，只要活着，便要不留遗憾。她惦记孩童时的诺言，漂洋过海追寻刘十三，陪他找初恋女友，陪他卖保险，陪他找回希望。尽管她最后还是走了，但一句“生命是有光的，在我熄灭以前，能够照亮你一点，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。我爱你，你要记得我。”足以证明她对刘十三的真情与祝愿。她是个潇洒的女孩，面对生活总是不让自己留下遗憾。

那我们呢？比起程霜，我们没有疾病缠身，我们没有病危书的威胁，却没有程霜的那番坦然潇洒。人生在世，活在当下，不给自己留下遗憾才有意义。

小说的最后，王莺莺、程霜去世了，球球被送进了福利院，虽然她们不能再陪伴刘十三了，但她们的精神对刘十三的影响却是刻骨铭心，她们对刘十三的感情亦是至死不渝。

用平实质朴的语言讲述最真挚的情感，爱就透露在这字里行间，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让我看到刘十三平凡的人生，品悟到质朴的爱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读后感6

最近对于生命的感慨有点多，已经不再想去感悟生命了。就让它细水长流，慢慢淌吧。也会有转折，也会有尽头，这些暂且不去想，想多了眼泪也不够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讲的是刘十三的人生。中心人物是刘十三，主要人物是他的外婆王莺莺、程霜、球球、智哥等。一个故事一个故事来。

小时候的刘十三遇到了来云边镇修养的程霜，后来程霜去新加坡看病。刘十三继续读书，到了大学。大学里有个顶喜欢的女孩子，叫牡丹。送牡丹离开的时候再次遇到了程霜。大学毕业后，刘十三去了南京，此时的牡丹已经是别人的女朋友，将来会是别人的老婆。在保险公司被同事明里暗里挤兑，被上司侯经理（牡丹的男朋友）鄙视。他的外婆发现自己得了病，七十岁的她开了拖拉机将刘十三拉了回来。刘十三第三次遇到了程霜。

牛大田和秦小贞之间的曲折也许很曲折，但最后到底还是一个好的结局。其他的人的结局，球球的爸爸被射杀，球球被送往福利院；毛婷婷嫁到了广州，毛志杰在毛婷婷的理发店哭成一条狗；王莺莺癌症，去世；程霜回新加坡治疗，去世。每年的中秋节，刘十三都会回到云边镇，将球球接出来，这一天始终是美好的。

这就是所有的故事，很简单，甚至在我看起来有一点脱离实际的感觉，但不知不觉我还是哭了。为人间的亲情，哭多少遍都是不够的，都是情有可原的。刘十三的外婆是强大的，不管怎么样这些情感，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贯穿着生命的所有。毛志杰那么不入流、和他姐姐争吵，结果在她姐姐嫁到广州后，他蹲在那个理发店哭了很久，我不知道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心理，失去了才懂得珍惜么？其实这倒是一句真理，只有失去了才知道弥足珍贵。

书中说，悲伤和希望都是一缕光。说的很对，无论怎么样，这些充斥人生情感的色彩都是照亮前行之路的光。

无论如何，还要继续走下去。或悲伤、或希望，但我希望是希望。悲伤那么一下子就够了，这个世界有很多温暖，哪怕失去了，曾经也是温暖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